

证券代码：839813 证券简称：微特电机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## 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（修订稿）

#### 修订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），就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9 日。

根据公示期间收集到的员工反馈意见，为更符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，公司对拟认定的核心员工名单那进行了修订，由原 43 人调整为 45 人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（修订稿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修订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。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并将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19日